

2024 年度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
质量技术站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省水利厅所属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闽委编办〔2019〕123号）批复，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质量技术站的主要职责是：承担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等事务性工作，受省水利厅委托承担全省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技术的事务性工作和省级水利工程项目质量监督管理的具体事务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质量技术站预算单位构成：设有综合科、质检科、技术科和信息科等四个科室，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质量技术站	财政核拨单位	2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我站将按照厅党组的总体部署，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治水思路，紧跟省委省政府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决策部署，紧扣水利部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要求，狠抓落实、强化监管、积极作为，全力保障水利工程质量。重点抓好党支部建设、省级监督项目质量技术工作、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和标准化评审、全省水利工程质量技术服务、干部队伍建设、文明单位创建等六项重点工作：

（一）持续抓好党支部建设工作

1. **突出政治建设，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持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不断拓宽和深化支部工作的新路子，引导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治水思路作为推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技术工作的根本遵循，认真落实厅党组的工作部署和厅相关处室下发的工作任务。

2. **突出担当作为，不断提升工作效能。**扎实推进支部达标创星和“一支部一品牌”创建，大力传承“四下基层”“四个万家”“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的优良作风，结合“党建+”联建机制、“党建进工地”“质护水工、高效服务”特色党建品牌活动等，持续开展调查研究，主动深入基层和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现场，了解群众最关心最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想方设法帮助群众解决难题、突破瓶颈，以高质量党建助力我省水利建设高质量发展。

（二）强化落实质量监督技术工作

1. **省级项目质量监督技术工作。**继续做好罗源霍口水库工程、泉州白濑水利枢纽工程、闽江口水资源配置“一闸三线”莒口拦河闸工程等6个项目的质量监督技术事务性工作，压紧压实现场质量监督管理，督促参建市场主体落实建设职责，为全省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立标杆作表率。结合

倾斜摄影、三维建模等技术，探索无人机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中的应用。

2. 编制质量监督常见问题汇编。深度结合《水利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工作清单》和我省水利工程建设特点，收集各地需求，梳理近年来质量监督工作成果，分批、分类编制水利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常见问题汇编，为各级质量监督从业人员提供图文并茂的质量监督工作实例。

3. 指导水利建设项目争先创优。指导在建省级监督项目落实好工地标准化建设和文明工地建设，积极参评省级文明工地和标准化示范工地；鼓励有条件的省级监督项目参建市场主体打造福建优质水利建设项目，积极筹备和参评“闽水杯”“大禹奖”。

（三）协助开展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和标准化评审

1. 规范开展安全标准化达标评审。严格执行“三随机”模式随机抽取评审专家、评审材料和评审现场，应用“福建水利监管”APP安全标准化现场评审模块，规范开展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为水利建设项目选优配强参建市场主体。

2. 扎实开展信用评价信息初审工作。组织精干力量规范开展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信息初审工作，积极收集、整理市场主体对信用评价工作的意见反馈。

（四）做好全省水利工程质量技术服务

1. 开展水利质量政策宣贯活动。组建水利质量监督政

策宣贯小分队，依托“党建+”联建机制和“工地讲党课”“人人上讲台”等活动形式，深入水利工程现场，继续宣贯《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水利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工作清单》等规章制度，为市县人员传经送宝、为在建项目解决难题、为市场主体答疑解惑，着力提升质量监督从业人员和参建市场主体的质量管理意识。

2. 助力提升市县两级履职能力。依托质量监督从业人员培训、质量监督职业技能竞赛、省市县三级联合监督检查等形式，通过集中学、比一比、实地练的教学方式，助力提升省市县三级水利监督检查能力和质量监督履职能力。

3. 持续做好质量监督履职巡查。配合对10个设区市（含平潭实验区）开展质量监督履职情况检查，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提升市县两级质量监督履职能力为目的，引导基层干部深刻认识质量监督工作的权责任务、责任清单、工作方式、技术要点，致力于锻造一支政治可靠、技术过硬的基层质量监督从业队伍，自下而上形成一股合力，推动各级水利工程项目健康、有序发展。

（五）持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有效引导青年干部不断提升个人专业水平是提升单位整体实力，坚持和鼓励让年轻干部多下基层、常驻监督，增长才干、奋发有为，同时将要求青年干部上台讲课、分享心得，通过“以讲促学”的手段，引导党员干部自觉学习、深入钻研，进而横向扩宽技术水平，纵向增加理论深度。

（六）继续做好文明单位创建

1. 持续做好文明单位创建活动。开展学雷锋、义务植树、志愿巡河、“我在乡间有亩田”、文明劝导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开展道德建设、法律法规学习宣传，积极倡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组织参评省级文明单位。以获评新一届文明单位为起点，锚定新目标，组织精干力量，对标更高标准的文明单位创建工作要求，逐个明确责任科室和责任人，及时补短板强弱项，积极参评省级文明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9.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1
九、其他收入	2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98
十、上年结转结余	8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801.4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4.2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收入合计	958.66	支出合计	958.6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958.66	849.66								20	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1	51.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1	51.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2	14.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9	37.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8	20.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98	20.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8	20.98									
213	农林水支出	801.48	692.48								20	89
21303	水利	801.48	692.48								20	89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801.48	692.48								20	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29	84.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29	84.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	72.7									
2210202	提租补贴	11.59	11.59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58.66	624.66	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1	51.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1	51.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2	14.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9	37.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8	20.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98	20.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8	20.98				
213	农林水支出	801.48	467.48	334			
21303	水利	801.48	467.48	334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801.48	467.48	3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29	84.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29	84.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	72.7				
2210202	提租补贴	11.59	11.5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9.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9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692.4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4.2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收入合计	849.66	支出合计	849.6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49.66	604.66	2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1	51.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1	51.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2	14.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37.09	37.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8	20.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98	20.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8	20.98	
213	农林水支出	692.48	447.48	245
21303	水利	692.48	447.48	245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92.48	447.48	2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29	84.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29	84.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7	72.7	
2210202	提租补贴	11.59	11.5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849.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1.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8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04.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9.2
30101	基本工资	95.04
30102	津贴补贴	12.78
30103	奖金	134.4
30107	绩效工资	136.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2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52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2
30201	办公费	8.63
30228	工会经费	4.8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4
30302	退休费	1.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
310	资本性支出	2.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8.6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2.61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6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省水利质量技术站部门收入预算为 958.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6.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化 2024 年部门预算，适当压减部分项目预算，且 2023 年预算执行率较上年有所提升，项目资金结转结余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9.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2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89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958.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6.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化 2024 年部门预算，适当压减部分项目预算。其中：基本支出 624.66 万元、项目支出 334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49.6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4.83 万元，增长 25.91%，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有所变动和财政绩效负担类型调整而引起部分资金数量调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通过优化项目资金预算，重点压减了部分非急需非刚性发展性专项经

费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省级水利工程质量等事务性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2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基本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三）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0.98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工伤、生育保险支出。

（四）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92.48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支出及质量监督事务性工作支出等。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72.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补助。

（六）2210202-提租补贴 11.59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提租补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604.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4.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0.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2.61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车购置费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 6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福建省水利水电质量技术站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34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质量监督事务性工作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34	
	财政拨款：		334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提升全省水利工程建设质量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抽检投入金额控制率	≤9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负责监督项目实体抽检项目数量	≥4 个
		质量指标	出具的检测报告受质疑的数量	≤2 个
		时效指标	归档每批次抽检结果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抽检存在问题的项目整改完成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质量 技术站		单位预算编码	332615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958. 66	
	项目支出			334	
	基本支出			624. 66	
	其他支出				
年度总 体目标	按照福建省水利厅工作安排，履行水利工程质量事务性工作职 责，开展省级监督项目实体质量抽检，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不 断提升建设市场主体质量安全意识、规范参建市场主体建设行 为，全力助推福建省水利建设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 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 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抽检投入金额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负责监督项目实体抽检项目数量		≥4 个
		质量指标	出具的检测报告受质疑的数量		≤2 个
		时效指标	归档每批次抽检结果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抽检存在问题的项目整改完成率		≥8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70.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4.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4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本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